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1-075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以传真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勇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勇先生、刘烽先生、陈仕恭先生、刘彬彬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赵艳萍女士、曹磊女士、许晓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5 万元 / 年（税前）；非独立董事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本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治理，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保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有效地履行职责，同意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遵循相关规定及行业惯例的前提下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在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全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1-079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2 月 22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12 月 22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东区产业基地中国智营路 8 号院 5 号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2 月 22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22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3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
4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5	关于单个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6.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6.01	选举张勇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2	选举刘烽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3	选举陈仕恭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4	选举刘彬彬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7.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7.01	选举赵艳萍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7.02	选举曹磊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7.03	选举许晓芳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8.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8.01	选举罗婉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8.02	选举王军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备注：上述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 1、3、4、6.00、7.00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 2、3、8.00 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1 年 12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相关公告。议案 5 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3、5、6.00、7.0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676	卫信康	2021/12/1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股东账户卡原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同时需提供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 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同时需提供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股东账户卡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者其他有效证明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同时需提供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同时需提供出席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各一份。

（二）登记及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豪东路 9 号院 9 号楼 101 证券事务部。

（三）登记时间：2021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五）10:00-12:00 和 13:00-17:00。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也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将上述登记文件在 2021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五）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在会议召开日入场签到登记时出示上述登记文件的原件进行登记。

（四）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二）本次会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于海波

联系电话：0891-6601760

传真：0891-6601760

邮箱：wxk@wxkpharma.com

邮编：850000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	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4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单个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6.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6.01	选举张勇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2	选举刘烽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3	选举陈仕恭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4	选举刘彬彬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7.00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01	选举赵艳萍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02	选举曹磊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7.03	选举许晓芳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00	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8.01	选举罗婉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8.02	选举王军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1-076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以传真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宁国涛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参与表决人数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罗婉女士、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本方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直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治理，完善风险控制体系，保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独立有效地履行职责，同意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遵循相关规定及行业惯例的前提下办理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在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期满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1-077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独立董事连选连任的，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潘宣先生、祝锡犇先生、邹晓冬先生均已连任 6 年届满，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和平稳发展，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核，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张勇先生、刘烽先生、陈仕恭先生、刘彬彬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艳萍女士、曹磊女士、许晓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曹磊女士尚未根据《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及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 5%以上股东无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1、非职工代表监事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罗婉女士、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通过之日起三年。

2、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经民主讨论、表决，全体职工代表一致同意选举宁国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宁国涛先生将与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其他说明

上述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惩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4 日

附件：

一、第三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张勇，男，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1993 年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本科药物制剂专业；2012 年毕业于长江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2002 年至 2015 年，在卫信康及其子公司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至今，任卫信康董事长、总经理。

2、刘烽，男，出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1995 年毕业于浙江大学，获得高分子化工专业学士学位；2014 年毕业于长江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曾任深圳海滨制药有限公司开发部项目主管，深圳信立泰药业有限公司开发部项目主管，北京海泽润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项目总监。2003 年至 2015 年，在卫信康及其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 年至今，任卫信康董事、副总经理。

3、陈仕恭，男，出生于 1973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企业管理高级策划师。曾任武汉安心公司高级商务代表，南楚集团窗饰公司总经理助理、行政副总、南楚集团人事主任，京工集团雷蒙服装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08 年至今，任北京中卫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2015 年至 2018 年，任卫信康监事；2018 年至今，任卫信康副总经理。

4、刘彬彬，女，出生于 1972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副主任药师。毕业于中国药科大学，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分别获学士学位、硕士学位。2012 年至今任职于卫信康及其子公司，现任公司助理总经理。

二、第三届监事候选人简历

1、赵艳萍，女，出生于 1962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MBA。中国药学会生化与生物技术药物专业委员会委员。1983 年毕业于沈阳药科大学，获得药学专业学士学位。曾任中国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美国 BMP 太阳石公司 COO、副总裁；2015 年 1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至今，任北京先通国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协和生物工程研究所有限公司董事长。

2、曹磊，女，出生于 1963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1984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律系，获得法学学士学位；1987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获得法学硕士学位；2011 年获得法学博士学位。1987 年 7 月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担任教师、副教授。

3、许晓芳，女，出生于 1986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北京大学会计学博士后，会计学教授。主要从事公司治理、资本市场会计与财务、信息披露等教学与科研工作。2015 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获得会计学专业管理学博士学位。曾任铜陵学院会计学院会计学助教、讲师、华东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讲师；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4 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学博士后；2021 年 4 月至今，在北京工商大学商学院担任会计学教授；2021 年 10 月至今，担任好想你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罗婉，女，出生于 1981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双学位。曾任太平人寿销售支持、中国惠普移动产品部供应链规划总监、宏碁中国手机事业部供应链主管；2013 年至 2017 年，任卫信康采购经理；2017 年至今，任卫信康采购副总监；2016 年至今，任卫信康监事。

2、王军，男，出生于 1979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曾任吉林威威药业工艺员、北京利祥制药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7 年至今，在卫信康及其子公司任职；2018 年至今，任卫信康监事。

四、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宁国涛，男，出生于 1970 年，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黑龙江福和华星制药公司研究员、研究所所长，北京康乃克药业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 年至今，在卫信康及其子公司任生产调度总监；2015 年至今，任卫信康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证券代码：603676　　证券简称：卫信康　　公告编号：2021-078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2021 年 11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向 16 名激励对象授予 157.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预留授予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3,445.90 万元增至人民币 43,602.90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43,445.90 万股增至 43,602.90 万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并注销 1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11.00 万股股票。公司拟在完成本次回购注销相关手续后，办理本次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鉴于前期预留授予的 157.00 万股股份变更登记在前，因此，预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43,602.90 万元减至人民币 43,591.90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将由 43,602.90 万股减至 43,591.90 万股。

鉴于上述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变更等情况，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要求，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做出修改，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预留授予后，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回购注销后，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相关规定由西藏卫信康医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西藏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0091785815591P。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相关规定由西藏卫信康医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发起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在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40091785815591P。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445.9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602.90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3,591.90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3,445.9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3,602.9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3,591.9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百〇一条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西藏拉萨经济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最近一次备案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第二百〇一条本章程以中文书写，其他任何语种或不同版本的章程与本章程有歧义时，以在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最近一次备案的中文版章程为准。	/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本次章程条款的修订最终以相关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本次《公司章程》修改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西藏卫信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4 日

证券代码：600885　　证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3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 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联发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7.52%减少至 6.37%。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接到持股 5%以上股东联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发集团”）的通知，联发集团自 2021 年 9 月 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8,517,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36%。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姓名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厦门市湖里大道 31 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2 月 2 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减持	2021 年 9 月 6 日至 2021 年 9 月 7 日	人民币普通股	6,017,100	0.8079
	大宗交易减持	2021 年 12 月 2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0.3357
	合　计	–	–	8,517,100	1.1436

备注：

1.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7 日披露《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该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55,986,114 股，占上市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7.52%。

2. 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本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联发集团持有本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联发集团有限公司	无限售条件股份	55,986,114	7.52	47,469,014	6.37

备注：

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 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联发集团减持计划：

①联发集团于 2021 年 8 月 14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详见《宏发股份：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临 2021-044）；联发集团在 2021 年 9 月 3 日至 2021 年 9 月 7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7,4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9%。本次减持计划实时完毕，详见《宏发股份：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临 2021-052）

②联发集团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披露的减持计划，详见《宏发股份：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临 2021-077）；联发集团拟在 2021 年 12 月 2 日至 2022 年 3 月 1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44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拟在 2021 年 12 月 7 日至 2022 年 3 月 6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7,44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2021 年 12 月 2 日，联发集团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35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联发集团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 联发集团本次减持股份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4 日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92
债券代码：110082　　债券简称：宏发转债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为了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意使用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1 号）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收益类型	赎回金额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产品期间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780.8	2.69%	8.64	2021 年 11 月 04 日-2021 年 11 月 30 日
合计			5780.8		8.64	

近期，公司赎回一笔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 5780.8 万元，并取得收益 8.6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理财产品	50,088	7,077	422.76	43,011
合计		50,088	7,077	422.76	43,011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50,088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77%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3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3,011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6,989	
总理财额度				100,000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04 日

证券代码：603721　　证券简称：中广天择　　公告编号：2021-038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